**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實習輔導教師名冊表**

**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縣(市) 　 學校**

**\_\_\_\_\_學年度第 學期輔導教師名冊表**

**學校地址(含郵遞區號)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實習項目 | 輔導教師職稱 | 輔導教師姓名 | 輔導期間 | 實習教師姓名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| □行政實習□教學實習□導師實習 |  |  |  年 月至 年 月止 |  |

填表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教務主任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校長：

【說明】

一、實習輔導教師之遴選原則如下：

（一）有能力輔導實習學生者。

（二）有意願輔導實習學生者。

（三）具有教學三年以上之經驗及服務熱忱之**專任合格教師**。但如有特殊情形，經教育實習機構主動推薦，並經本校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

二、實習項目請勾選「**行政實習**」、「**教學實習**」或「**導師實習**」，可複選。

三、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印製。

四、請將本表於**核章**後逕寄國立屏東大學，地址：90003 屏東市民生路4-18號10樓 師資培育中心 實習及輔導組收。